



# 斯特劳森的指称理论研究

The Research of Strawson's Theory of Reference

赵利 著

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 斯特劳森的指称理论研究

The Research of Strawson's Theory of Reference

赵利 著



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斯特劳森的指称理论研究 / 赵利著. - 赤峰: 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9.10

ISBN 978-7-5380-1814-1

I. 斯… II. 赵… III. 斯特劳森, B.(1919~) - 哲理逻辑 - 研究 IV. B561.6 B8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85841 号

出版发行: 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地 址: 赤峰市红山区哈达街南一段 4 号

电 话: (0476)8224848 8231924

邮购电话: (0476)8231843

邮 编: 024000

出 版 人: 额敦桑布

责任编辑: 季文波

印 刷: 赤峰雄飞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字 数: 87 千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4.125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4.50 元

## 关于彼得·斯特劳森

彼得·弗里德里克·斯特劳森 (Peter Frederick Strawson 1919–2006) 是日常语言哲学牛津学派继赖尔 (G.Ryle) 和奥斯汀 (J.Austin) 之后最著名的代表人物。他在日常语言哲学和描述的形而上学方面取得了一系列开创性研究成果, 在国际哲学界和语言学界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曾被誉为“在世最杰出的科学家之一”, “我们时代最卓越的分析的心灵”。2006年2月13日彼得·斯特劳森辞世, 享年86岁, 代表着一个哲学时代的结束, 正如英国《泰晤士报》的讣告作者所言, 没有哪个哲学家能够像彼得·斯特劳森那样获得了持久的哲学声誉。

彼得·斯特劳森 1919年11月23日出生于伦敦, 就读于牛津大学的圣约翰学院, 专业为哲学、政治学和经济学。1940年得到学士学位后在英国皇家部队服役, 1946年退役后先后担任北威尔斯大学和牛津大学学院的讲师, 1948年担任牛津大学学院的研究员, 1966年担任高级讲师, 1968年继任赖尔担当牛津大学形而上学哲学教授, 直至1987年退休。1960年, 他被聘为英国科学院院士, 1971年任美国科学院院士, 1977年被英国女王封授“爵士”称号。

斯特劳森的主要著作有《逻辑理论导引》(Introduction to Logical Theory, 1952), 《个体: 试论描述的形而上学》(Individuals: An Essay in Descriptive Metaphysics, 1959), 《意义的限制: 论康德的〈纯粹理性批判〉》(The Bounds of Sense: An Essay on Kant's Critique of Pure Reason, 1966), 《逻辑和语法中的主词和谓词》

(Subject and Predicate in Logic and Grammar, 1974),《怀疑主义和自然主义》(Skepticism and Naturalism,1985),以及《分析和形而上学》(Analysis and Metaphysics,1992)。三本论文集:《逻辑和语言学文集》(Logico-Linguistic Papers,1971),《自由与愤懑及其他》(Freedom and Resentment and Other Essays,1974)和《实体和同一性及其他》(Entity and Identity and Other Essays,1997)。编辑的两本文选:《哲学逻辑》(Philosophical Logic ,1967)和《思想和行动哲学研究》(Studies in the Philosophy of Thought and Action,1968)。此外,斯特劳森还有大量散篇的论文。

## 目 录

绪论	1
第 1 章 斯特劳森与罗素的对话	12
1.1 罗素的摹状词理论	12
1.2 斯特劳森的“三个区分”	23
1.3 乏力的辩护	34
第 2 章 斯特劳森与蒯因的对话	39
2.1 蒯因的“单称词项可消除理论”	39
2.2 不包含单称词项的语言不能指称殊相	46
第 3 章 识别问题	65
3.1 殊相识别	67
3.2 再识别	76
3.3 具有本体论优先性的基本殊相	79
第 4 章 关于指称确定问题的进一步讨论	85
4.1 指称是独立于描述性短语的	85
4.2 在初始命名仪式中确定指称	94
4.3 以范式的本质属性确定指称	99
4.4 对指称确定问题的再思考	104
附录一 文献综述	111
附录二 参考文献	117
跋	124

## 绪 论

指称问题一直是逻辑哲学和语言哲学的核心问题之一。无论是弗雷格、罗素为代表的描述主义(descriptivism)研究传统,还是克里普克、唐纳兰为代表的直接指称(direct reference)理论都在 20 世纪的哲学发展中占据重要地位,并对意义、真理等众多问题的研究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斯特劳森在这个问题的研究线索中处于承前启后的重要位置,他从日常语言学派的立场出发,对描述主义进行批评,提出说话者指称是基本的,而语词指称是派生的观点。强调了语言系统中作为指称殊相的承担者的单称词项存在的必然性,提出具有独创性的识别和再识别概念,把语境放到了指称问题中至关重要的位置,在指称理论的研究中开始发动一场语用学的转向。斯特劳森历史因果理论等研究,对影响指称的外部因素(语境、说话者的行为和心理意向等)的关注也直接影响到分析哲学的认知性研究及心灵哲学的发展。

### 1. 研究的理由和意义

选择斯特劳森指称理论作为论文研究的内容,除了该问题具有前述意义之外,还有下面三个具体原因:

(1)彼得·弗里德里克·斯特劳森(Peter Frederick Strawson)是著名的牛津学派分析哲学家。在近半个世纪以来,他在日常语言哲学和描述性形而上学方面做出许多开创性工作,并出版了大量

的著作和论文,在哲学界产生了广泛和深远的影响。但是在国内,对斯特劳森的研究并不充分,尤其在逻辑学视角上的关注更少。在涂纪亮《分析哲学及其在美国的发展》、《当代英美哲学》等著作中虽有斯特劳森的章节,但主要是作概要介绍。其他一些关于西方现代分析哲学、语言哲学的著作中也涉及斯特劳森,但并未展开研究。值得提到的是应奇老师的研究,他的《概念图式与形而上学——彼得·斯特劳森哲学引论》,对斯特劳森本体论为核心的哲学思想作了系统的讨论。不尽人意的研究状况和已有的研究成果都鼓励我走近斯特劳森,尤其是走近斯特劳森的逻辑哲学与哲学逻辑领域。

(2)指称理论本身的重要价值。首先是个体词的指称,命题逻辑体系的最小单位是原子命题,谓词逻辑深入分析原子命题指出,原子命题由主目和性质或关系构成。主目通常由名词或名词性短语等单称词项充当,关于这些单称词项的逻辑作用,逻辑学家们持有不同的看法。单称词项到底包括哪些内容,是否指称对象,有无意义等讨论又和本体论等哲学问题直接相关。句子有没有指称,如果有是什么?进一步的疑问,既然指称功能是把语言和实在联系起来的桥梁,那么这个桥梁是否是直通的?有无中介?理解一个指称与认知被指称的事物有什么关系?……一系列的问号都展示着指称问题的魅力和价值。

(3)指称理论在斯特劳森哲学体系中的价值。指称理论在斯特劳森整个哲学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斯特劳森1950年发表了著名的论文《论指称》(On Referring),猛烈抨击罗素的摹状词理论;针对蒯因的“单称词项可消除论”,论证了除非包含了可以指



称殊相的单称词项,否则没有什么符号系统可以被解释成一种可以指称殊相的语言,从而引起一系列哲学上的争论。斯特劳森通过对指称问题的分析,强调识别指称的意义,明确指称对象和识别被指称的对象两者之间的关系,在识别的优先性探讨中,确立基本殊相概念,逐步形成描述性形而上学理论。可以说,斯特劳森的众多哲学贡献都和他的指称理论密切相关。

## 2.研究的基本目标和方法

(1)整体把握斯特劳森的指称理论。运用对比研究的方法,分析斯特劳森与罗素、蒯因等人在指称问题上的论战。通过详细研究斯特劳森对罗素的“摹状词理论”和蒯因的“单称词项可消除理论”批评的具体论证过程,分析斯特劳森思想的价值和不足,以期对斯特劳森的指称理论形成一个全面系统的认识,彰显指称理论对斯特劳森整个哲学思想的影响。专名问题将在这个部分被展示,尤其是罗素对逻辑专名的理解将和后面的许多问题相关联。

(2)对识别问题进行深入探讨。运用逻辑分析、概念分析等哲学方法,对识别问题进行进一步的探讨。通过对识别、再识别、识别指称等核心概念的分析,逐步展示斯特劳森在描述性形而上学方面做出的创建性工作,并对这一工作进行分析和评价。通过对识别问题的讨论加深对斯特劳森指称理论的理解。

(3)对指称确定问题作进一步研究。引入历史因果理论的指称观,进一步讨论以初始命名仪式确定指称和以范式的本质属性确定指称的观点。通过为斯特劳森所面临的批评进行辩护,提出要在完整的语境中,动态的,在较弱意义的确定性上确定表达式

指称的观点。

### 3. 研究的基本框架

1980年,斯特劳森60寿辰时由英国哲学家Z. V. Straaten主编出版了论文集《哲学的主题》(Philosophical Subjects)。在文集的序言中对斯特劳森的评价是:“哲学家的哲学家,……他在逻辑哲学、逻辑、语言哲学、精神哲学、康德学说、美学和道德哲学的著作中所包含的思想财富,引起哲学家们写出一批有趣的文章。他与罗素在摹状词理论上的争论,以及他与蒯因在哲学逻辑某些问题上的争论,是其中两个突出的事例。”

本书正是从这两个影响重大的争论的解析入手(见第1,2章),采用对比研究、逻辑分析、概念分析等方法,分析了斯特劳森对逻辑哲学重要的内容——指称理论的贡献与不足。

在斯特劳森看来,日常语言没有确切的逻辑。所以他主张放弃对语言深层次逻辑结构的揭示和研究,而要制定一种更接近日常语言和习惯思维方式的逻辑。在这方面,对罗素摹状词理论的批评特别引起哲学界的关注(见第1章)。批评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展开:

(1)罗素没有区分预先假定(presuppose)和蕴涵。以罗素的经典例句“当今法国国王是秃子”为例,这句话虽然预先假定了当今法国国王的存在,但没有蕴涵法国国王的存在。两个陈述S和S':在S蕴涵S'的情况下,如果S'是假的,则S也是假的;在S预先假定S'的情况下,如果S'是真,则S可以是真,也可以是假;相反,如果S'是假,则S既不真,也不假。

预先假定概念将导致放弃二值原理,但罗素从未怀疑过二值原理。

(2)罗素没有区分意义和指称。罗素认为一个词的意义最终归结为它所指称的东西。在命题方面,罗素也认为承认没有任何指称对象的命题具有意义是很不可思议的。而斯特劳森指出,应该区分一个句子(A1),一个句子的使用(A2)和一个句子的表达(A3)。同样,也要区分一个表达式(B1),一个表达式的使用(B2)和一个表达式的表达(B3)。意义是语句或语词的一种功能,提到和指称,真和假则是语句的使用或语词的使用的一种功能。

在斯特劳森看来,许多哲学困难均来自于意义和指称的混淆。

(3)罗素没有区分指称性用法和归属性用法。斯特劳森认为表达式有指称性和归属性两种用法,其中指称性用法是第一位的。当一个表达式用来表示物体的属性时,要求物体具有某些特征或某些属性。而当一个表达式以指称方式使用时,要求完全不同,它要求对话者与该物体保持某种关系。支配指称性用法的约定和支配归属性用法的约定并不相同。在这里,斯特劳森试图恢复主项与谓项,特殊事物与共项之间的传统区分。

斯特劳森认为罗素正是因为对这种区分的忽视而只关心摹状词的独一无二性问题,对斯特劳森来说,真正的问题是某一主体在特定场合对时空范围内物体的认同——即识别和再识别之所以可能的问题。斯特劳森认为,我们应更多地关注陈述、命题使用的条件,以及使用命题的对话者的目的性。

蒯因是继罗素之后斯特劳森的又一个重要对话者(见第2

章)。蒯因仍然确信“使用现代逻辑方法说明语言的深层语法的巨大力量和理智价值”<sup>1</sup>。像弗雷格、罗素一样,蒯因看到了把形式逻辑引入语言所带来的巨大力量,尤其是他特别关注运用谓词演算的巨大力量。而谓词演算的核心就是量化方法,即使用约束变项来表达概括的种种形式。在蒯因那里具体方法是首先把单称词项解释为限定摹状词,然后再运用罗素式的分析把它消除。

斯特劳森就针对这两个消除单称词项的步骤展开反驳。首先指出单称词项不仅是用来指称,也在同样的意义上用来识别单个的对象,即在给定的使用或语境中,如果一个词项用来指称一个且仅有一个对象——不管这个对象是具体的还是抽象的——不仅仅用来分类或描述而且用来识别那个对象,则该词项为单称的。修正了蒯因对单称词项的解释后,斯特劳森又进一步论证:如果一种语言不能对殊相进行识别指称,就将根本不能对殊相进行指称。由此便驳斥了不使用单称词项对殊相做识别指称,而只包括逻辑联词、量词、变项和谓词的一种语言指称殊相的可能。在对蒯因的批评中,斯特劳森指出识别指称是单称词项的本质规定性。

本书的第3章专门讨论了斯特劳森的识别概念。斯特劳森的识别和再识别概念在他的哲学体系中具有独创性色彩,从对罗素逻辑专名的批评开始提出识别概念,在与蒯因的争论中把识别指称作为单称词项的本质规定性,一直到描述性形而上学给出斯特劳森主张的概念图式,识别概念的作用无论是在指称理论还是在斯特劳森整个的哲学框架中都不可忽视。斯特劳森所谓的指称就

---

<sup>1</sup> 参见 M.K.穆尼茨.当代分析哲学.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86:425

是通过表达式的使用而实现的,而这种指称实现的直接后果就是使识别和再识别成为可能,进而使人们的语言、思想交流得以实现。本书从识别、再识别的条件入手,通过展示斯特劳森的描述性形而上学的概念图式,全面分析斯特劳森的认识概念,以促进对其指称理论的深入理解。

指称的确定问题是所讨论的重点。通过对斯特劳森指称理论的分析 and 评价,从意义与指称的关系切入,试图对斯特劳森的指称理论提出修正性意见,使其向前推进,这是本书希望达到的最终目的。在本书的最后一部分(第4章),重点讨论了唐纳兰、克里普克和普特南关于因果指称理论的思想,一方面为斯特劳森所面对的责难进行辩护,另一方面在对比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指称是一个语用的概念,要在使用和语境中确立指称,要把指称的初始引进仪式和具体使用情景紧密联系起来,在完整的语境中,在较弱意义的确定性上确定语言表达式的指称等观点。

#### 4. 斯特劳森对哲学任务及其应用方法的理解

斯特劳森作为英美语言哲学日常语言学派的一位重要代表人物,对哲学任务及其应用方法有其自己的理解,而这种理解作为其基本的哲学观影响着他整体的哲学研究工作。也正是因为斯特劳森对哲学任务和应用方法的独特理解,使他对哲学研究的态度体现出一种宽容性,这种宽容性既体现在他对形式逻辑与日常语言逻辑、逻辑分析方法与概念分析方法等问题的看法上,也体现在他对形而上学问题的重视与研究中。

在斯特劳森的哲学研究中,重视对形式逻辑和日常语言逻辑

进行比较研究。斯特劳森承认形式逻辑在精确性和系统性方面有其优越性,不反对构造形式系统,并且认为形式系统对于评定数学和物理学中那些和语境关系不大的语句是有用的。但是,他认为日常语言充满了复杂性和流动性,而形式逻辑不能充分表达这些情况,所以形式逻辑需要日常语言的逻辑加以补充。在他看来,命题演算、谓词演算这样一些逻辑体系在表现日常语言时,根本没有人们所设想的那样精确和完善。形式逻辑为了简化和便于演算,把人们概念框架中的隐蔽结构进行简单化处理。形式逻辑学家不能有效地处理那些随时间推移而发生变化,或因特定的时间、地点而有不同意义和指称的陈述。而日常语言逻辑首先要研究的问题就是我们是在什么具体情况下使用某些语词和语句的,也就是增加了对环境的关注,因此它是一种能够充分表现日常语言复杂性的有效手段。

斯特劳森对于逻辑分析方法和概念分析方法的观点也十分温和。他不同于一些日常语言学派的哲学家,他们主张放弃狭隘的分析纲领,而通过仔细精确地观察有关表达式在日常语言中实际使用的方法,来达到对哲学上令人迷惑的概念作出解释的目的。斯特劳森以对比的方式提出他的观点:

一方面,斯特劳森把战后主要为美国哲学家所采用的,理想语言学派的逻辑分析方法称做“美国学派”的方法。他提出,美国学派的这种方法是受到来自弗雷格和罗素提出的形式逻辑的启示,这种逻辑提供了一种形式语言,在这种语言中每个要素的意义是绝对精确的,要素的连接也是绝对清楚的。这种人工构造的语言系统是一种精确严格的结构。它可以同松散、粗糙的自然语

言联系起来,显示隐藏在自然语言系统中的思想的结构,逻辑分析方法在“明显的存在着混乱和不精确的地方提供了一些清楚明白和有秩序的东西,这不仅是吸引人的,而且是令人可信的”<sup>2</sup>。

另一方面,斯特劳森指出,许多哲学问题都是由最一般、最基本、最通常的概念所引起的。日常语言的概念分析方法就在于仔细和精确地考察自然语言在日常交际过程中的实际使用方式,从这种考察中发现语言起作用的种种特征和机制。这样,我们就能达到对日常思维所用的概念和范畴的正确理解。斯特劳森举例说:“如果我们要理解一种动物的生活习惯和生活方式,我们就得细心地观察它在自然环境中的行为。如果我们不去研究它的实际的行为,而是按照一位工程师的设计,来构造一种有仪表装置的动物模型,然后再去研究它,这种做法是不好的”<sup>3</sup>。相比而言,逻辑分析方法假定了概念之间存在着事实上没有的象定义那样的确定关系,排斥了日常语言起作用的种种特征和机制。逻辑分析方法所达到的精确性是以牺牲日常语言概念的复杂性为代价的。

做出上述区分之后,斯特劳森指出,尽管逻辑分析方法和概念分析方法从表面上看处于势不两立的冲突之中,“但实际上人工语言的哲学的建造者和自然语言的哲学的研究者必定互为仇敌的现象并不那么明显。至少在某一点上,每种方法都可看作是对另一种方法的补充。”<sup>4</sup> 因为,在他看来,“一方面,某种被构造出来的模式的简约性,只要通过对比,就可以有助于去发现实际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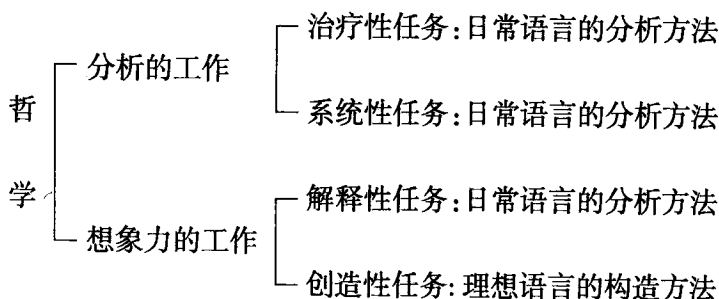
<sup>2</sup> 艾耶尔编.哲学中的变革.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80

<sup>3</sup> 艾耶尔编.哲学中的变革.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80

<sup>4</sup> 艾耶尔编.哲学中的变革.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81

语的复杂性问题;另一方面,对自然语言的作用做一些了解,对于成功地构造简化的模式似乎也是必要的。所以,看来情况是要求合作而不是要求竞争。”<sup>5</sup>

斯特劳森的这种观点和他对哲学的任务的理解有关。他对哲学的任务及其应用方法的理解可以表示如下<sup>6</sup>:



斯特劳森认为,哲学的任务就是探究语言的作用,主要包括“语言如何起作用”和“语言为什么这样起作用”两个问题。第一个问题属于哲学的分析工作,包含治疗性任务和系统性任务两个部分。治疗性任务旨在消除混乱和悖论,由此来诊治哲学上的病症,其工作是考察概念及其语言形式、语言交际的类型,加以系统的整理和描述,揭示语言实际起作用的方式。因为悖论和混乱起因于对语言及其表达的概念工具的逻辑特征作了漫画式的刻画,治疗就在于给出精确而完整的描绘,这种描绘只能是分析语言实际应用过程的产物,所以这个任务要采用日常语言的分析方法来完

<sup>5</sup> 艾耶尔编.哲学中的变革.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81

<sup>6</sup> 参见周昌忠著.西方现代语言哲学.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



成。系统性的任务就是使治疗性的描绘更系统化、普遍化、模型化。但是这里的系统化和逻辑分析方法的系统构造不同,还是一种属于分类整理性的日常语言的工作。

第二个问题属于哲学想象力的工作。这个问题要求指明“我们思维的本性是怎样植根于世界的本性和我们自身的本性之中的”<sup>7</sup>。这里包括解释性和创造性两项任务。解释性任务在于解释概念和语言为何如此作用。我们可以设想我们的经验在根本上是不同的,然后去考虑我们的概念工具,这样才能被自然的调整来适应这些差别,这样,我们就明白了语言作用如何依赖于实际的经验和环境。解释性任务仍在于对语言在实际应用环境中的作用进行刻画,所以仍然要运用日常语言的分析方法。创造性的任务在于想象世界的本性没有改变,而我们创造出不同的概念工具作为媒介来观察它,在不同于实际使用的形式中,用不同的概念工具来谈论世界。这项工作实际上是对现有的语言和概念进行重构,是对实际结构的图景的描述,即形而上学。这种构造系统的任务当然需要运用理想语言的逻辑分析方法来进行。

斯特劳森对哲学任务及其应用方法的理解是他整个哲学研究的前提和基础。因为这样的认识,斯特劳森注重语言的实际使用过程,在具体使用的语境中探寻语言的意义和指称;也正是由于这样的认识,斯特劳森不同于一般的日常语言学家,他致力于探究语言、思维和世界的关系,他的描述性形而上学就是哲学想象力运用改造方法创造出来的,这种形而上学既要研究语言的结构,又要研究反映世界结构的人类思维的结构。

<sup>7</sup> 艾耶尔编.哲学中的变革.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83